

证券代码：838928

证券简称：义众实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子公司-佛山市义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5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

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李想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王梦佳因个人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 2025 年总经理在公司主要业绩、主

要经营工作等方面所做的工作进行了汇总，并提出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偿债能力、资产管理能力和盈利能力进行详细分析。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订《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弥补亏损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且净资产为负，根据相关规定予以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间接融资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落实完成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保证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拟向包括但不限于深圳前海微众银行、交通银行佛山分行、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南海支行、招商银行乐从支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等银行及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额度等。具体使用金额公司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可在授信额度和期限内循环使用。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提供担保预计金额不超过

8,000.00 万元，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房产抵押担保、股权质押担保等（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在授信额度使用期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适时向银行申请贷款，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授信内容及担保方式以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实际申请的授信额度未超过上述拟申请授信额度金额的，无需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会审批，直接由公司与银行及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此外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公司实控人李想、董事阎友松为公司或子公司提供借款共计不超过 1000 万元。借款年化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前述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形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控股子公司佛山市义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控股子公司佛山市义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经营需要，于 2026 年 3 月向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市南海支行借款总计 150 万元，以子公司信用借款，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阎友松作为共同借款人承担个人连带担保责任。

##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方为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属于子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该情形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向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阎友松于 2025 年向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 100 万。现提请董事会补充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关联方为子公司提供借款的情形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审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